

## 高齡教育

現代科技醫療進步，使人類壽命不斷延長，據統計，臺灣 65 歲以上人口數於 107 年 3 月已達 14.05%，邁入高齡社會，至 109 年底為 16.07%。為提供國內高齡長者多元的學習管道，研訂系統性及在地學習的方案與計畫，加強培訓相關機構人員專業知能，研編系列性樂齡學習教材，鼓勵高齡長者進行貢獻服務，將樂齡學習資源拓展至村里。相關重點工作如下：

### 一、設置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大學

- (一) 為培養國人具備終身學習觀念，以 55 歲以上國民為「樂齡學習」族群，讓國人在邁入老年期前做好生涯規劃，減少醫療支出，以「一鄉鎮、一樂齡」的政策，逐年於全國 368 個鄉鎮市區設置「樂齡學習中心」，109 年已於 360 個鄉鎮市區補助設置 369 所中心，村里拓點數達 3,175 個村里，辦理活動達 8 萬 6,554 場次，課程參與為 216 萬 6,423 人次。另為強化高齡者人力資源，亦鼓勵樂齡學習中心成立「樂齡志工隊」共有 1 萬 2,480 位志工，目前全國已有 1,437 個樂齡學習服務社團，以利永續經營。
- (二) 結合大學校院推動「樂齡大學計畫」，課程以高齡相關、健康休閒、學校特色及生活新知為主，109 學年度補助 93 所大學，計有 3,990 名學員參與。108 年委請大學校院持續組成 5 個輔導團，強化高齡教育專業化，並實地抽訪輔導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學習村里拓點計畫，辦理樂齡學習核心課程規劃師培訓課程、國內外研討會、調查全國樂齡學習滿意度及研發數位教材。

### 二、辦理多元樂齡學習活動

- (一) 為推廣偏鄉及城市邊陲社區高齡教育，辦理高齡自主學習團體計畫，由完成培訓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，至偏鄉及都市邊陲地區，針對長輩之需求進行規劃，辦理終身學習活動，109 年核定補助 172 個團體。
- (二) 為推動優質及多元化的老人教育管道，讓 55 歲以上國民維持退休後的學習活動及社會參與，與國內大學合作推動樂齡大學計畫，提供「學期制」的學習制度，運用大學師資及資源，開設如高齡化相關課程、健康休閒、生活新知、學校特色課程等，

並融入具實務的參訪活動，109學年度計有93所大專校院提供3,990位高齡者學習機會。

### 三、持續整合樂齡教育資源

未來將持續推動「第2期高齡教育中程發展計畫」，將朝結合中央、地方及民間等相關資源，跨部會合作共同推動高齡學習活動，以利擴充高齡學習機會。